

中華民國壘球協會第十四屆第 9 次
理監事聯席會會議記錄

- 一、時間：113 年 11 月 10 日(星期日)上午 11 時 00 分
- 二、地點：埔里國中壘球訓練中心(南投縣埔里鎮西安路一段 193 號)
- 三、出席人數：26 人(理事 19 人、監事 7 人)
- 四、請假人數：20 人
- 五、列席人員：
- 六、主席：羅俞欣理事長、余克勤監事主席
紀錄：蘇曉芃
主席致詞：謝謝各位理監事們百忙中抽空前來，此次會議將依規定審議議程中表列各項案由，請各位不吝賜教。
- 七、理事會報告事項：113 年度工作報告與截至 113 年度 10 月 31 日止財務相關帳務資料報告。
- 八、監事會報告事項：113 年度工作報告。

九、討論事項：

- 案由一：審議本會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名單(兩年一任)

提案者：羅俞欣理事長

說明：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任期為兩年一任，名單詳如附件請參閱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- 案由二：審議「中華民國壘球協會選手參賽協議(草案)」

提案者：羅俞欣理事長

說明：體育署為致力於參賽目標之達成，確保雙方權利義務之明確性並符合法治原則下，要求各單項協會建立「國內單項協會與運動員間參賽協議」。這一份參賽協議業經選訓委員會及運動員委員會(聯席會議)，並邀請現役運動員 3 名以上共同參與討論，研議適切該項目之參賽協議範本內容，雙方合意約定相關條款，以資遵守，協議草案詳如手冊請參閱。

決議：適用賽事應變更為「亞洲盃大學女子壘球賽」，其餘照案通過。

- 案由三：審議 114 年度計畫暨經費預算表(114 年員工待遇表)

提案者：羅俞欣理事長

說明：114 年度工作計畫、培育計畫、國際體育交流計劃、114 年度收支預算表與工作人員待遇表，詳如附件請參閱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- 案由四：審議 113 年度財務報告

提案者：余克勤監事主席

說明：依據理事會提具 113 年度 10 月 31 日止財務相關報表，提出監察意見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- 案由五：審議個人會員、團體會員及團體會員代表與新加入會員資格

提案者：羅俞欣理事長

說明：上述會員皆已繳交 114 年度會費、新加入會員業已填具申請書並繳交入會費與年度會費，依組織章程規定符合資格並予以加入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十、臨時動議：

十一、散會